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

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公示送達公告

主旨：公示送達本署 112 年度毒偵字第 4262 號被告黃見安涉嫌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，應送達給被告黃見安起訴書乙件。

依據：刑事訴訟法第 59 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應送達之訴訟文書，現由臺中市豐原區公所承辦人及本署書記官保管，應受送達人得隨時來領取。

二、本件公示送達自公告之日起經 30 日發生效力。



中 華 民 國

113 年 4 月 8 日

棠股書記官程翊涵

